

2022年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概况

一、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主要职责

（一）为市监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监管安全、教育改造和教育矫治提供服务保障。

（二）为市监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监管安全、教育改造和教育矫治提供警务勤务保障。

（三）为司法行政干警、法律服务工作者提供教育培训事务性工作。

（四）维持内部正常运转工作，包括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信息化、突发事件处置、文明创建协调等工作。

二、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单位构成情况

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内设科室：

（一）办公室、培训科：负责中心正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保密、政务公开、信息化等工作；保障中心培训工作。科室实有工作人员6人。

（二）行财装备科、服务保障科：负责中心的财务支出和工资发放、后勤服务；为市监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监管安全、教育改造和教育矫治提供服务保障、警务勤务保障等事务性工作。科室实有工作人员5人。

（三）综合科：负责安全、信访、突发事件处置、文明创建协调等工作。科室实有工作人员 5 人。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预算仅包含本级预算，无所属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收入总计 276.9 万元，支出总计 276.9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41.7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原单位撤销后成立新单位，编制人员数增加，所以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41.7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编制人员数增加，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收入合计 27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76.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支出合计 27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9.0 万元，占 93.5%；项目支出 17.9 万元，占 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76.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41.7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原单位撤销后成立新单位，编制人员数增加，所以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7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9.0 万元，占 93.5%；项目支出 17.9 万元，占 6.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59.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88.0 万元，占 72.6%；公用经费支出 71.0 万元，占 27.4%。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2022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71.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期末，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2022 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259.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218.4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5.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7.9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4.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6.9	本年支出合计	276.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76.9	支出总计	276.9

2022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 (单 位)代 码	部门(单 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合 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合计	276.9	276.9	276.9	259.0				0.0	0.0	0.0	0.0	0.0						0.0
148004	平顶山 市司法 服务保 障中心	276.9	276.9	276.9	259.0				0.0	0.0	0.0	0.0	0.0						0.0

2022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 转类	特定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76.9	259.0	182.8	5.2	71.0		17.9	17.9	
			148004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76.9	259.0	182.8	5.2	71.0		17.9	17.9	
205	08	02		干部教育	218.4	200.5	130.4		70.1		17.9	17.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	6.0		5.2	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	19.7	19.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	17.9	17.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8	14.8	14.8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76.9	一、本年支出	276.9	276.9	259.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6.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259.0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218.4	218.4	200.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	25.8	25.8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7.9	17.9	17.9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14.8	14.8	14.8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76.9	支出合计	276.9	276.9	259.0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76.9	259.0	182.8	5.2	71.0		17.9	17.9	
			148004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76.9	259.0	182.8	5.2	71.0		17.9	17.9	
205	08	02		干部教育	218.4	200.5	130.4		70.1		17.9	17.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	6.0		5.2	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	19.7	19.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	17.9	17.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8	14.8	14.8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9.0	188.0	71.0
148004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59.0	188.0	71.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3.5	73.5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4	47.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5	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9.7	1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7.8	1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1	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4.8	14.8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8.8		8.8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2.1		2.1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		2.0
30214	租赁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		1.5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3		2.3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2.8		2.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		51.5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5.2	5.2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7.9	17.9						0.0	
	148004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17.9	17.9						0.0	
其他运转类	工作经费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15.2	15.2						0.0	
其他运转类	非税上解支出（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2.7	2.7						0.0	

政府采购汇总表

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司法服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规格	计量单位	采购数量	金额
类	款	项							
			合计						